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考試院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考臺組貳二字第11207000291號



修正「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績效激勵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  
為「公務人員激勵辦法」。

附修正「公務人員激勵辦法」

## 院長 黃 榮 村